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**一、餐饮食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（GB 2716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包子（自制）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。

2、煎炸过程用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KOH)。

**二、淀粉及淀粉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粉丝粉条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。

**三、调味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鸡精调味料》（SB/T 1037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）、《花生酱》（QB/T 1733.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（GB 2719）、《谷氨酸钠(味精)》（GB/T 896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2992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》（GB 26878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》（GB 2721）、《绿色食品 食用盐》（NY/T 104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》（GB 2717）、《酿造酱油》（GB/T 18186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蛋黄酱、沙拉酱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钛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
2.酱油抽检项目包括全氮(以氮计)、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(以对羟基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氨基酸态氮(以氮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铵盐(以占氨基酸态氮的百分比计)。

3.鸡粉、鸡精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呈味核苷酸二钠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谷氨酸钠、铅(以Pb计)。

4.坚果与籽类的泥（酱）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铅(以Pb计)、黄曲霉毒素B₁。

5.普通食用盐抽检项目包括亚铁氰化钾/亚铁氰化钠(以[Fe(CN)₆]⁴⁻ 计)、氯化物、氯化钠(以湿基计)、水分、硫酸盐、碘含量、钙、钡(以Ba计)、钾、镁。

6.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铅(以Pb计)。

7.食醋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总酸(以乙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。

8.味精抽检项目包括谷氨酸钠、铅(以Pb计)。

**四、豆制品**

1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豆干、豆腐、豆皮等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。

2.腐乳、豆豉、纳豆等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铅(以Pb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。

**五、方便食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》（GB 1740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油炸面、非油炸面、方便米粉(米线)、方便粉丝等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、菌落总数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。

2.调味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菌落总数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酸价(以脂肪计)（KOH）。

**六、蜂产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》（GB 14963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蜂蜜抽检项目包括嗜渗酵母计数、果糖和葡萄糖、菌落总数、蔗糖、铅(以Pb计)、霉菌计数。

**七、糕点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（GB 7099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糕点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铅(以Pb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。

**八、罐头**

1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水产动物类罐头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。

2.水果类罐头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日落黄、柠檬黄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铅(以Pb计)。

3.畜禽肉类罐头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。

**九、酒类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（GB 275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清香型白酒》（GB/T 10781.2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白酒、白酒(液态)、白酒(原酒)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甲醇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酒精度、铅(以Pb计)。

**十、冷冻饮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冷冻饮品和制作料》（GB 2759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冷冻饮品 雪糕》（GB/T 31119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冰淇淋、雪糕、雪泥、冰棍、食用冰、甜味冰、其他类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菌落总数。

**十一、肉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酱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胭脂红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铅(以Pb计)。

**十二、乳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粉》（GB 19644）、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（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》（GB 2519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》（GB 2519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》（GB 19302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全脂乳粉、脱脂乳粉、部分脱脂乳粉、调制乳粉抽检项目包括三聚氰胺、菌落总数、蛋白质。

2.灭菌乳抽检项目包括三聚氰胺、蛋白质、酸度。

3.发酵乳抽检项目包括三聚氰胺、蛋白质、酸度。

4.调制乳抽检项目包括三聚氰胺、菌落总数、蛋白质。

**十三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（GB 2716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大豆油抽检项目包括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、脂肪、过氧化值、酸价(以KOH计)、铅(以Pb计)。

**十四、水果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果酱》（GB/T 22474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蜜饯类、凉果类、果脯类、话化类、果糕类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胭脂红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苋菜红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。

2.水果干制品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3.果酱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菌落总数。

**十五、糖果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糖果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、日落黄、铅(以Pb计)。

**十六、饮料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含乳饮料》（GB/T 21732）、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（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（GB 7101）、《瓶装饮用纯净水》（GB 173238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（GB 19298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》（GB 8537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碳酸饮料(汽水)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菌落总数。

2.蛋白饮料抽检项目包括三聚氰胺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蛋白质。

3.饮用纯净水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(以NaNO₂计)、电导率[(25±1)℃]、铜绿假单胞菌。

4.饮用天然矿泉水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(以NO₂-计)、硝酸盐(以NO₃-计)、铜绿假单胞菌。

**十七、食用农产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（GB 19300）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菠菜抽检项目包括乐果、乙酰甲胺磷、克百威、毒死蜱、甲拌磷、腐霉利。
2. 草莓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、多菌灵、敌敌畏、氧乐果、烯酰吗啉、阿维菌素。
3. 橙抽检项目包括三唑磷、丙溴磷、克百威、杀扑磷、水胺硫磷、联苯菊酯。
4. 葱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、噻虫嗪、毒死蜱、甲拌磷、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。
5. 大白菜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、啶虫脒、敌敌畏、毒死蜱、镉(以Cd计)、阿维菌素。
6. 韭菜抽检项目包括三唑磷、啶虫脒、毒死蜱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甲拌磷、腐霉利、镉(以Cd计)。
7. 芹菜抽检项目包括三氯杀螨醇、噻虫胺、毒死蜱、氧乐果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甲拌磷、阿维菌素。
8. 生干籽类抽检项目包括嘧菌酯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镉(以Cd计)、黄曲霉毒素B₁。
9. 油桃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、多菌灵、敌敌畏、氧乐果、甲胺磷、苯醚甲环唑。